

证券代码：836337

证券简称：生兴防治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王世英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64,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140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创始人团队、认购方之间重新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经各方签署后成立，并自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后生效。同时，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不可撤销地终止且自始无效，协议各方互不构成违约责任。

同时，公司、认购方之间重新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对原协议相关条款进行了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64,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创始人团队、认购方之间重新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对 2024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应章节内容同步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64,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个月。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将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已事先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更换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已就此次变更相关事宜无异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按照相关要求，积极沟通并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上述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完成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步将对本次定向发行涉及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64,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南京生兴有害生物防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 日